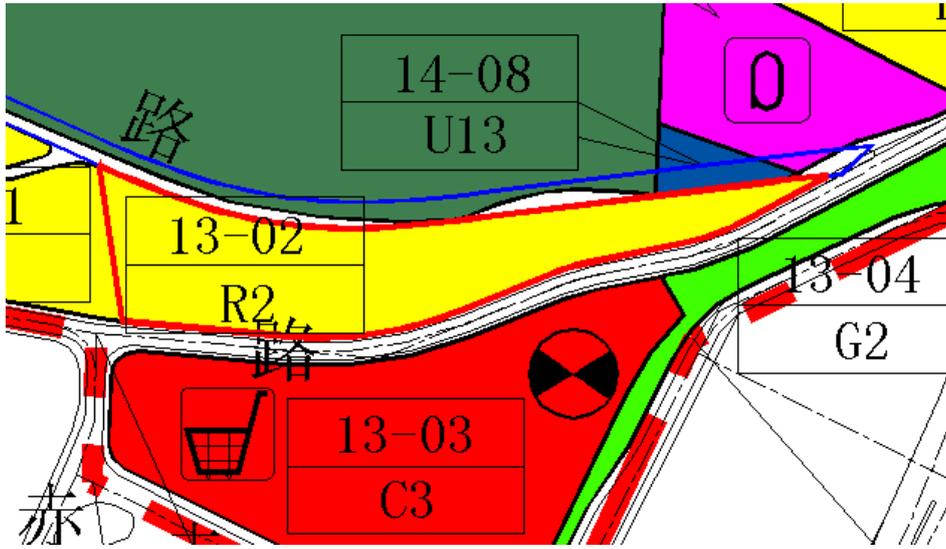


关于[妈湾地区]法定图则 13-02 地块局部调整 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法定图则委员会 2016 年第 9 会议审批通过[妈湾地区]法定图则 13-02 地块局部调整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13-02	R2	二类居住用地	8970.6	1.8	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(建筑面积750平方米)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三日